



# 女法医的 御守爱情

Amulet  
and Love



zita 著

从奴隶到将军，  
他在她的帮助下华丽蜕变；  
从验尸官到女军师，  
美男环伺中她受万民景仰；  
一个苦涩的预言，一个神奇的铃铛，  
情花蛊能否让他们忘情舍爱？





4

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女法医的御守爱情 / zita著. —北京:朝华出版社,  
2007.11  
ISBN 978-7-5054-1777-9  
I. 女… II. z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  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7)第 173553 号

## **女法医的御守爱情**

**作 者** zita

**策划编辑** 王 磊

**责任编辑** 赵 明

**特约编辑** 罗 裴

**责任印制** 赵 岭

**封面设计** zita 熊 琼

**出版发行** 朝华出版社

**社 址**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号 **邮 政 编 码** 100044

**电 话** (010)68433188(总编室) 68433141(编辑部)  
(010)68413840 68433213(发行部)

**传 真** (010)88415258(发行部)

**网 址** www.mgpublishers.com

**印 刷** 莱芜市正顺印务有限公司

**经 销** 全国新华书店

**开 本** 710mm×1000mm 1/16 **字 数** 320 千字

**印 张** 17.5

**版 次** 2008 年 2 月第 1 版 200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**装 别** 平

**书 号** ISBN 978-7-5054-1777-9

**定 价** 22.80 元



本报讯(记者××)2007年1月13日凌晨海滨市的霞山公园里,发现了六具女性尸骨。有一具初步认定死亡时间是三天前,也就是1月10日晚十点到十二点前遇害,尸身苍白散发恶臭,由于公园里的空气湿润,加上冬季的关系,还未腐化。有两具则是近两个月内遇害的,尸首已有一定程度的腐化,其余三具,已是一堆白骨。

破案和尸检工作仍在同步进行中……

这就是当时轰动整个海滨市的“1·13”特大杀人案,这个案件至今两个月,案件仍迟迟未能侦破……

深夜,她依旧坐在办公桌前,手指轻敲着键盘写报告,那敲打声,清脆而低沉,特别是在这偌大的办公室中,显得格外的清晰。

“铃……”

电话铃声突然一下子响了起来,把正在埋头看显示屏的她,吓了好大一跳。她不由得诅咒了句,敲下最后一个字,按下打印机,才一转椅子,顺手拿起桌面上那死者的照片,聚神凝眸地看着,另一只手,才抄起已是响得不耐烦的电话:

“喂,法检科,找哪位?”

好在这新报告刚写完,她相信,这份新报告,将会对这个案件有很大的帮助,她也相信,这两个月的辛苦不会白费。好在她现在心情大好,否则,她定会把那电话给摔了。

她的头往椅子后一靠,将那照片更是近距离地靠近眼睛,那死者紧闭的眼睛,苍白的脸在她的瞳孔中,无限地放大着。

“我——我找龙锦飒,请问她在吗?”电话那头,传来一个不确定的声音。

“我是啊,”她愣了愣,这才从那照片中回过神来,感觉那声音有点熟,但她一时犯晕,什么都想不起来,眼睛依然盯着相片

中那苍白无生命的脸庞，“你哪位？”

“锦飒吗？”那声音一听是她，就开始激动起来，“我是纪小君呀，你不记得了？我和你是高中同桌呀！”

那话使她大跳起来，思绪才从那相片中移开，“哦！纪小君！”她叫着，笑了，“真的是你？那么多年你跑哪去了？居然都不给我个讯息，现在想起我了？还以为你把老娘我给忘了呢！”

“当然不会忘了你啊！”那纪小君在电话那头轻笑出声，“什么时候有空出来吃饭？我介绍我表哥给你认识啊！”

“表哥？”她一阵火大，却不得不压抑着怒气，“你什么时候有个表哥我都不知道！”

“你当然不知道了，我表哥在国外待了七年了，半年前才回国。”电话那头又是一阵讪笑，让她咬牙切齿，“我可是听说某人为了工作，活了二十五年，还未开始初恋啊，可怜我才想说帮她介绍男朋友，可好像某人不领情，难不成，想做老处女？我说某人啊，”终于又开始听到她的碎碎念了，还真是难得，“这个女人，到了二十五岁，就开始走向青春的尾端，正式向三十岁飞快迈进，到了三十岁呢，就得向高龄产妇迈进……”

她笑不可抑，却也是大汗直冒，不得不故作镇定地深吸了口气，手中的相片在无意识地轻敲着桌面，发出“笃、笃”之声。

“好了好了，我去我去。”她说，带着几分揶揄，“什么时候啊？还有，你表哥长什么样？别是让我一见就抽风的那种！”

“哈哈！知道你喜欢帅哥，放心，我表哥帅得紧，他可是海滨工程学院的物理学教授咧！”

“呵呵。”她听得呵笑出声，眼睛发亮了，声音却是依旧淡定，“好，那就明天吧！明天怎么样？”

“好，明天中午十二点，我们在中山路的肯德基见，你可要打扮得漂亮点哦！”

“那是当然当然！”她笑着说，“即使不是相亲，稍作打扮也叫礼貌，不过，你一定要准时哦，明天见！”

“是啦是啦！明天见！”

挂了电话，她愣了半晌，再度嗤笑出声。转过椅子，看见打印机已停止了运作，报告已完整地打印出来了。她将那报告拿了出来，再用手动了动鼠标，本是闭目养神的显示屏一晃眼间，桌面就出现了最红男星×××的相片。

没办法，爱美是人的天性，更是她的特性。眼前这位×××还真是美到让人怦然心

动，她怔怔地看着那张美得让人惊恐的脸，丝毫不觉，一种湿润而温热的液体，已悄悄地溢出嘴角。

她的思绪，又开始无意识地沉浸在过去里。

忆起高中时，曾有个高一届的学长，长得那叫一个帅，跟基诺·李维斯似的，眼睛还会放电。有天，那帅哥不小心把电眼电到了她身上，她就开始为他日思夜想，听说帅哥学长的篮球超棒，她就去学篮球，期望有天能和他并肩作战在球场上。听说帅哥学长喜欢弹吉他，她大喜，这个简单，那吉他，她很早跟哥哥学过，于是，她半夜三更拿着吉他在帅哥学长的宿舍下弹情歌……

呵呵，想到这，她不由得失笑了，虽然最后，篮球还未学会，学长就转学了，那情歌还未唱完，就招来了校工来赶人，但是，对她来说，这一切都是美好的。是的，即使是那还未成形就夭折的初恋，对她来说，也是青涩而美好的。

她转了转椅子，拿起桌上那用薄膜纸包着的纸片，顿时，她又笑不出来了。

这是一封一天前收到的恐吓信，信中的内容，无非就是警告她不要再对尸体检验下去了，否则，她就会有危险！

只是短短的两行字，字是用打印机打印出来的，要找来源，还需要时间。纸上的指纹她已经提取出来了，但是，怪异的指纹，似乎是被什么东西覆盖过一般，或者是胶水，或者是被刀片割过？总之，她知道，这名恐吓者，就是要让他们无法从数据库里找出相对应的数据来。

她的眉，微微地蹙了起来，瞪视着手中的恐吓信，翻来翻去地看着。

“铃……”桌上的电话又响了，又吓了她好大一跳。

她长舒了口气，才拿起了电话，心思还在那恐吓信上，一时没回过神来。

“喂喂，请问龙锦飒在吗？！”

对方那头的声音几乎是吼出来的，才让她一下子回过神，“在在在！”她扯了扯嘴角，急忙说，“老娘就是，哪位找？”

“什么？”对方叫起来，那声音是何等的尖锐，何等的熟悉，“龙锦飒，你又在想帅哥流口水了是不是？！还老娘咧！你是老娘？那你把老娘我这个真正的老娘摆放在哪个位置啊？你不想活了是不是？！不想相亲了是不是？！”

“是不是不是！”她急忙叫道，“老娘，不要生气哦，小的有耳不识老娘您的声音，真是罪过罪过！”

“好了！别扯了，你的工作做完了没？”

“做完了！”她说，收住了那无厘头的笑闹，“放心，我待会儿将材料交到重案组后就回家！”

“那好，今天你哥生日，限你三十分钟内，给我快点滚回来！”

“啊？今天是小丹丹的生日吗？”她的眼睛又亮了起来，“好，我马上回去！”

挂上电话，想到“小丹丹”，她又嗤笑出声。小丹丹，即丹尼尔·瑟，是她同母同父的混血儿兄长，只是他是随父姓，而她则是随母姓。

从小时，她有记忆时开始，她就知道，自己有个出色而漂亮的哥哥。

怎么说哥哥是出色而漂亮呢？那她自己呢？她长得很东方，黑发黑眼睛，却也只算是眉清目秀，不过好在身材修长，倒也是个清秀佳人。

而她的哥哥虽也是一头黑发，却有一对和父亲一样的暗蓝色的大眼睛，深邃而暗亮。高挺的鼻梁，天然粉红色的性感双唇，外加外国人般的一百八十七公分的高大身材，漂亮至极，是那种让女人一见到就心花怒放外加尖叫的美男子。

当然，在众多美女面前的哥哥，总是温文尔雅得让人心动。

但是但是，大家可千万别被他那美丽的外表给欺骗了哈，她可是和这个哥哥从小打架打到大的，还不免双双挂彩。

所以，知情的朋友都说，他们不是亲兄妹，每每听到这话，总会让她气结。

不过，那都是遥远的过去的年轻了，而现在，那青涩而吵闹的年代，似乎已离得太远了。

想着，她赶紧将那报告从头到尾再看了一遍后，确定没有问题，就将报告放进一个档案袋里，提起包，走出办公室。

快步走到楼下的重案组，把档案袋交了上去后，就下了楼，取了车，飞车回家。

她一路上想着她的兄长，她的家，还有父亲母亲，心思神游。车子开进了拐角处时，突然一束亮光猛地向她直射过来，直刺她的眼睛，使她顿时大吃一惊。就听到一声汽笛的长鸣，使她骤然间感到了危险，本能地调转了方向盘，车子就猛地向左狠狠地偏了过去，“吱——”的一声，成功地避开了那突如其来的车辆。

但是，她的额头，却因为那冲力，一下子碰上了方向盘，挂了彩。当她踩住了刹车，再看了看安全镜中的自己，只是额头擦破了点皮，并不严重。虽确定自己没有毁容，但她怒火冲天，摇下车窗，转头看那车子，那是一辆黑色的雪铁龙，虽早已开远，她依然不甘心地对着那车尾，比起了中指。

回到家，母亲一看到她的伤，就皱了眉头，大呼小叫起来：“你说你这个丫头，最近

怎么大伤小伤不断的？是不是犯太岁了？”

“她才没有犯太岁！”一声戏谑的男音加了进来，“她是到了恨嫁的年龄了，想男人想到自残！哈哈！”

她本正要对母亲撒个娇，谁知一听这个声音就火了，“丹尼尔，你不说话没人当你是哑巴，别以为今天是你生日，我就会放过你！呀——”叫着，她就握紧拳头，对他挥了过去。

却见某美男哼哼一笑，就一把捉住她的手腕，用力一扳，将她一把锁进怀里，她痛极皱眉，一瞪眼，狠狠地瞪上了他的眼睛。

“你永远都打不赢我，”他嘻嘻一笑，对着她眨了眨眼，“好了，礼物拿来！”

“想要礼物啊？”她哼了一声，“好，就给你！”说着，一抬脚，狠狠地踩在他的皮鞋上，当即痛得他瞪圆了眼睛，也鼓圆了嘴巴。

她这才哈哈大笑起来，一把将他推在沙发上，笑着冲向厨房，叫着说：

“老妈！哥哥又抽筋了！他说，今晚的礼物有我一半！”

似乎，不幸总是会在忽然间降临。

但这个不幸，让她失去了生命，也伤透了她的心。

车子从肯德基出来后，穿过喧闹的都市，就驶向了纪小君家半山别墅的路上。

望着这一路从喧嚣到宁静的郁郁葱葱，她的心情就舒然开朗起来——多年不见的纪小君，从头到脚都似换了个人般，高挑漂亮，她看得乐呵呵的，还真是女大十八变啊。

想着，就拿出手机偷偷发了个短信给瑟，说要介绍个美女给他认识，再把纪小君的别墅地址发给了他，叫他快快过来。

收起手机后，她就转头跟纪小君边笑边聊着。童年的趣事，中学的快乐时光，总是有很多话题，只是偶尔间，她的手抚上了胸前，轻抚着胸前的饰物，若有所思。

这是母亲昨天在给哥哥准备礼物的同时，也给她准备的礼物，一个爱情御守。其实，也就是个用隶书写着“御守”二字的黄色小木牌加个仿佛已是坏掉永远不会响的小铃铛罢了。说是到山上的寺庙去求的，说是，这个御守，平时是不会响的，但只要遇到命中注定的人，就会响起来。

母亲还说，本来她也不信的，但是听那个和尚说得很玄乎，她就信了，索性把御守买了回来给她。

她却是听得直翻白眼，她从不迷信的，可是，到了这个年纪，她就有些惘然了。二十

五岁，不应该是个连初恋都没谈过的年纪了。工作后，她也曾有过希冀，但是，对方一听说她是法医，二话不说调头就走，说是和一个刚接触完尸体的人亲密，根本就无法想象。

这让她黯然过很长一段时间，但最终依然释怀了，套用哥哥那句话：

“命里有时终须有，命里无时莫强求！”

那一刻，她笑了，她也无法想象，那么“洋”气的哥哥，会说也这么古董而高深的话。

可是，纪小君说，她的表哥并不介意她是法医，反而是对她很感兴趣。

“在想什么？”纪小君一边开车一边转头看她。

“没什么！”她扬了扬手中的御守，“这是我母亲求给我的，说是个爱情御守，说是能让我遇到生命中的人！”

“哦？”纪小君笑了，“你也信？”

“嗯哼，”她说，“并不完全相信，但是，我接触过太多的死亡，有时候，总要去信些什么，才能心理平衡。”

“哈，你不会说你见过鬼魂吧？”

“没见过，但是，”她说，有点神秘兮兮的，“它们或者存在着，或者，就在我们的周围！”

“是吗？”她似乎感到身旁的纪小君战栗了一下，使她不由得转头看她，却见她叹气一笑，有些悠悠然地说道，“我不敢相信，一个法医，竟会相信有鬼神，这样的话，你不怕吗？”

“怕什么？”她说，“相信是一回事，怕是一回事，我只相信，那些我所接触的死亡的鬼魂，是不会恨我的！”

“是啊！他们不会恨你！”纪小君握住方向盘的手紧了一紧，“你说，那些冤死的人，会不会回来报仇？”

“你说呢？”她笑了，“信则有，不信则无！”她摇了摇头，从包里拿出昨天整理出的包裹。那是云海市一个同事寄给她的资料。是关于一年前发生在云海市的一个特大杀人案的资料。此时，她犹记得当她看着这些资料时的震惊，以及接踵而来惊闻那位同事殉职的消息，都让她心痛至极。案子破后，她就将那份资料一直收藏着，直至昨夜无意中又翻了出来，就又看了一整夜，里面的内容依然让她震撼。

“在看什么呢？”纪小君说，“你可真敬业，出来见面约会，也把工作给带来了！”

“这——不算是工作，”她笑道，“这只是个一年前在云海和汉川市发生的一个案子

的资料，我昨天无意中翻了出来，就看上瘾了，很有参考价值！”

“哦？是什么案子？”

“你听说过一年前在云海市发生的那个特大杀人案吗？”她若有所思，“那个凶手，是个女人，确切地说，她杀人是在这凶案发生前就开始了。只因幼时受到的伤害，她就对同性恋产生了怨恨的情绪，特别是那种三十到五十岁之间，有妻有子且为男性的同性恋已婚男人。”她吐了一口气，“她觉得这种男人比同性恋更可恨，伤害爱人，伤害家庭，伤害亲人，她——恨不得将他们除之而后快！”

纪小君一听，怔了怔，才徐徐地问道：“那——又怎么样呢？”

她顿了顿，才微微一笑，“没什么，只是觉得和我现在办的一个案子有些相似，都属于心理犯罪。呵，看我说什么题外话呀！”她摆了摆手，“算了，我这是要晚上拿去给我同事看的，好了，不说工作了。”她转过头看向窗外，“你家别墅怎么这么远呀？快到了吗？”

“是！”纪小君说道，握着方向盘的手，有些战栗了，可惜，望着窗外的她，并没有看到。

当车子驶出偏僻的山间时，她依然丝毫没有怀疑，因为那是去小君家半山别墅的路。

她在门口下了车，小君也下了车。

小君的表哥出来迎她们，当她与他握手之际，一种异样的感觉涌上她的心头。因为，她感觉到握着她手的大手，似乎满是茧和蜕皮，这让她顿觉很不舒服。她侧目间，看到了花园中停着的那辆黑色雪铁龙，这让她一怔。正欲说些什么，却看到他突然大手一挥，从腰间掏出一把匕首直刺向她，她大吃一惊，本能地伸手一挡，刀锋划过她的手背，划出一道长长的血痕。

她来不及问为什么，只是对一旁的惊恐失色的小君掠过急急的一瞥，就和那表哥缠斗起来。按理说，她是占了上风的，连那刀都被她踢向一边了，但是，她想不到的是，小君对她扑了过来，从后面紧紧地抱住了她，尖叫着：

“快！快！快动手！”

她呆住了，不相信地瞪直了眼睛，紧接着，只觉得胸口传来一阵尖锐的痛，是痛彻心扉的痛。

那刀，重重地扎在了她的胸口上。

她的眼睛瞪得更大了，怔怔地看着眼前这个男人，男人那阴鸷的眼中，闪着凶狠的光芒，那漂亮的脸上已扭曲变形得如此丑陋。

“在你死之前，我会让你死得明白！”他喘息着，瞪着她，那双眼睛在她的眼前，闪着凶狠的光芒。“‘1·13’杀人案，我警告过你，不要再验下去了，可是，你还不死心，要一次一次地检验……明白了吗？这是你不听警告的结果！”

她瞪着他，手不由得握紧了那握着扎在她胸前的刀柄的手，原来，两天前收到的恐吓信，是他写的！

原来，凶手就在眼前！

痛！锥心刺骨的痛！痛！她的全身，每一根纤维，每一根神经都在痛！

不！她想着，痛苦地想着，她不可以死！她必须捉住他！将他绳之于法！

但是，瞬间，只见他狠狠一抽，刀离身，又疯狂地刺下。

一下！两下！三下！四下！五下！六下！

她来不及叫出一声，只是瞪大着眼睛，感到血液从她胸前狂喷而出，直喷溅到凶手的脸上。只是，她感到自己的神智依然很清醒，即使知道，自己已在抽离于身体。

是的，她已脱离了她的躯体，那种感觉是从未有过的轻，轻如鸿毛，随空气而起，随空气而飘。

待她感到就要飘离的那一刻，她却听到了瑟的怒吼声。

她看到了瑟不顾一切地冲了过来，她震惊地看着她的哥哥，却见他一拳将小君打晕，然后抱住她那血淋淋毫无生气的身躯，唤着她的名。

她看到那匕首也插进了瑟的背中心，看到了瑟倒下……

她顿时怒火炽燃，这股怒火似有形有质，给予她无穷的力量，使她感到整个飘浮的力量似乎在那一刻变得沉重，变得炽热，使她不由得扑了过去，本能地伸出手捉向那凶手。不料，却惊愕地感到那自己那似有似无的手掌，居然能直穿进凶手的胸膛，那一刻，竟能感到手边的那颗心脏在剧烈地跳动。

她愕然，发出一声似有若无的怒吼，反手一把握住了他的心脏，她看到了凶手痛苦的表情，她加重了手中的力量，这让他的眼睛瞪大了，也停止了呼吸。

她知道，他会被世人认为是心脏衰竭而亡。但是，她相信，“1·13”特大杀人案即将告破！

然后，她看到了他的魂魄从他的身体抽离，却在一瞬间，他那火般血红的眼睛燃起了熊熊的烈火，魂魄自燃。她听到了他的嘶吼声，看到他那因焚烧而痛苦得拧成一团的狰狞的脸，慢慢地在那火中烧成灰烬，永不超生！

怒火消失，她的魂再度飘了起来，飘向她的哥哥面前，看着她的哥哥，无限的留恋。

瑟，好好保重！瑟，今后的岁月，父亲母亲就请你替我多爱他们，照顾他们！瑟，如果有来生，我还愿意当你妹妹！

然后，她感到从自己身体里发出一道亮光，是那个御守！那道亮光刺得她眼睛发疼，犹如瞬间掉进了一个光亮的陌生世界里，穿过丛丛树林，然后开始漫无目的地飘荡。不知道要飘向何处，也不知道要飘多久，又似乎，飘荡了若干几万年，又似乎只是短短的一瞬间。她忽然感到身子一沉，犹如从高空中笔直地坠下，刹那间，全身如碎裂成无数的碎片般，带来了一阵阵尖锐无比的痛楚，这份痛楚使她在瞬间无法抑制地痛呼出声：“啊……”

她以为她喊得很大声，但实际上，她的声音气弱如丝。她以为她又会魂飞魄散，但是，却是感到那痛楚是那么真实地存在着。

她不是已死了吗？可为什么，又会感觉到痛呢？随着这份感觉，她感觉到，她存在于一个真实的躯体之中，她感觉到，她的呼吸回来了，她的意识回来了。她想深深地吸气，可是，每次吸气，痛楚就会加深，她想努力睁开眼睛，为什么眼睛像铅一样沉重呢？她蹙了蹙眉，仍然是努力地，努力地睁开了眼。

然后，她感到一双柔弱无骨的纤纤玉手映入她的眼帘，温柔地抚上了她的额际。真美的手啊！是的，这是她见过的一双最美最柔最嫩的玉手。她移开目光，触目所及，是一张漂亮得让人叹喟的绝美的脸——那娟秀的眉，秀挺而不失英气。一双黑眸大而清澈。那高挺而小巧的鼻子，削薄而性感至极的双唇，尖削的下巴，线条极其优美，就连粉色的皮肤也如丝缎一般细腻光滑。哦！这张脸，恐怕什么沉鱼落雁或是闭月羞花都不足以形容吧？世上怎么会有如此的绝色美女呢？好！如果可以，她要把她介绍给老哥，让美人成为她的嫂子。

多好！不是吗？

就在她一如既往地陶醉在那人的美色之下，做着春秋大梦之时，美人温柔地抚着她的额，启动了那性感的唇，开口了：

“姑娘，你好多了吗？”

这一刻，是多么的残忍！因为，这声音——居然是个醇厚而沉稳的男声。

美梦，碎了！她心痛得无以复加，她咬紧牙，对那美人看过去。

一晃眼，她怔住了，是的，她看到了美人脖子上的喉结。

人妖？这是她脑中一下子掠过的想法，难道，她还魂到了泰国？不不不！不可能！她马上又否定了，因为，她终于开始清醒地留意起美人的装扮了，他穿着古装，那身暗青色

的长衫绣工精美，他头上束着发，用暗青色的发带系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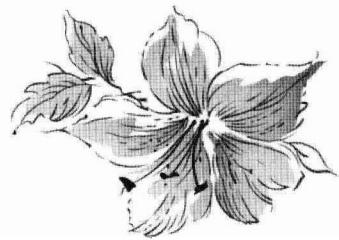
古人？——她惊跳，开始环顾四周。

这是一个古香古色的房间，古香古色？是的，这是她对这个房间的第一感觉。姑且不说那窗门，那是很古代的格扇门窗，屋内每一门槛都有层层轻纱。这房间布置很简单，只有那雕着不知什么鸟——不好意思，她对这种古典的东西没有研究，她的确看不出那是什么鸟的图案的白帐，和红木床梁，还有一张四方的檀木桌子——

我回到了古代？！不——她想尖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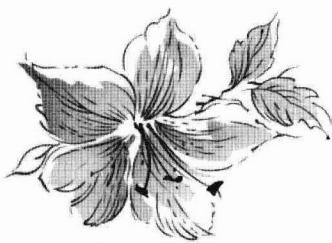
但是，她无力叫出声，加上刚刚的打击，她只觉得一股血气往脑门冲去。她大惊，不会吧？脑冲血？她无法控制地一歪头，只低低地喃了句：“死掉算了！”

就往床上“砰”地一倒，晕过去……



CONTENTS  
目 录

- 001·楔子
- 001·第一章·初见
- 010·第二章·出逃
- 015·第三章·屏水
- 029·第四章·闹剧
- 042·第五章·奇案
- 067·第六章·救赎
- 076·第七章·大侠
- 092·第八章·甜蜜
- 104·第九章·黑煞
- 117·第十章·玉碎



Amulet  
and Love

CONTENTS

- 002
- 250·第十九章·御守
- 229·第十八章·激战
- 208·第十七章·凶战
- 192·第十六章·不弃
- 178·第十五章·表白
- 165·第十四章·不屈
- 156·第十三章·迷香
- 146·第十一章·解毒
- 128·第十章·震撼



第一章 · 001

腊尽岁残的时候，这里的天气似乎变得更加寒冷了。

从立冬开始，这苍凉的天空就几乎没放晴过，阴恻冰冷的风，总是飕飕不断地刮着，刮得让人发抖，也让人觉得寒得刺骨。到了腊月初八那天，就下了今年的第一场雪，纷纷的雪花落下，将世界覆成了一片银白色，银得发亮。

大雪很快地就封住了下乡的小路，也封住了进城的官道。所有的人都不愿出门了，何况年节将近，人们都忙着在家腌腊烧煮，张灯结彩着准备过年。

然而，这种气氛对于锦飒来说，是毫无意义的。

这是她活了二十五个年头，第一次感到，这是一个最悲哀而又寒冷的年。

自她伤愈后，她便成了美人的近身丫鬟。

美人翊青，今年二十岁，缭香院最红的公子。据说一年前，他也算是名噪一时的戏子，乃一武旦，卖艺不卖身。因为绝美的容颜，他被北赫国的康王爷看中，本欲收为己人，但翊青抵死不从，将康王爷惹怒，引来祸端，遭受非人折磨后他被扔进了缭香院，还被人日夜看守，防他逃脱。

缭香院因为有了这个红牌武旦而名噪一时，翊青成了缭香院的摇钱树。

听丫鬟小莲说，他救她那日，是从惠王府回来的路上。

那日是邻县的惠王爷生辰，一大早，朝中几乎所有的达官贵人都前来贺

寿，然后是寿宴，摆了几乎一整天。在那坐满贵人的屋内，他再次饱受屈辱，在生与死之间几度徘徊。好不容易，好不容易，一切都归于平静，那些所谓贵人将他扔出了屋外。那时的他，无力而晕眩，衣衫褴褛、血迹斑斑，瘫成一团坐在屋外的木板上。

随去的丫鬟正是小莲，她好不容易将他扶上了马车，才驾车往燎香院的方向而去。回去的路要走山道。

雪，纷纷地落下，冬季的午后，没有一丝阳光，只是白天而已。听着马车碾过积雪发出瑟瑟的声响，他躺坐在马车里，已无力去感受那份身体的痛楚。闭上眼睛，寒冷无孔不入地侵入他的身体，他侧过头，低垂下眸，咬紧牙关，偶尔会闻到空气中那股寒冷的血腥的味道，使他全身开始冷冷地打着战。眼神一凛，他透出了丝丝恨意，但是，这恨，该向谁？不！他知道自己没有资格去恨，因为这是他的命！一个卑贱的命！

然而，她——来得太突然，一切都来得太突然了，突然得让他几乎忘记了伤痛。

当一声巨响后，他所乘的马车竟破了个大洞，车顶的木板完全碎开向四面飞走，她就那么从天而降，“砰”的一声，重重地落在了他的马车上、他的身边，吓得他当即惊跳起来，连痛都忘记了，连无力都忘记了。他目瞪口呆地望着眼前这女子，怔忡于那闭上眼睛前盈盈然如秋水的眸子。

伸出手探了探她的鼻息，是没有呼吸的！

是的。他确定那女子已没有了呼吸。

他怔怔地抬头看了四周一眼，这女子哪掉出来的？

这山道上只有抬头高耸的石山崖岭，连一棵树也没有。那么，她是从崖上掉下来的？

那厢，因为马车的车顶被碎裂开，使马儿也跟着大吃一惊，一声长啸后开始狂奔。驾马的小莲也尖叫了起来，惊魂未定，加上马儿忽地向前狂奔，使其身子一歪，差点就摔下车去。而他更是左摇右摆了一番，才定住了身子。

一时间，尖叫声和马叫声使这宁静无人的山道上，变得异常惊险和热闹。

好不容易，在马儿就要冲出山道时，小莲这才回过神来，使出全身力气勒住了缰绳，车子才骤地停了下来。

当车子停稳，小莲这才回过头去查看是怎么一回事，这一看，吓了好大一跳——车顶没了，车上，无缘无故地多了个死人出来。翊青表情惊愕，一脸的呆滞。

小莲问他怎么办，他才回复过思绪，说道，把人抬下车去，因为人已死了。

小莲应允后就过来抬人，谁知，刚把人扶了起来，却一声惊呼，说人还活着。

他怔住了，刚刚明明探过没有了呼吸的，怎么会又有了？他不相信地又探出手去，的